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商借教師 謝承祐
電話：03-3322101#7418
電子信箱：yu11229@ms.tyc.edu.tw

受文者：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501038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電子海報 (376735100E_1150103871_ATTACH1.png)

主旨：轉知有關國立中央大學承辦教育部115年度「客語教學實習輔導員及教學支援教師增能研習工作坊」，請相關人員踴躍參加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中央大學115年10月27日中大客家字第1154200362號函辦理。

二、為提升客語教學實習輔導員及教學支援教師之教學專業與課室實務能力，特舉辦本次研習工作坊。

三、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一)研習地點：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

(二)研習對象：本土語教學支援教師及中等學校與國民小學之現職教師。

(三)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5年11月22日開放線上報名：https://forms.gle/Y7Jj2YwQcCyGudgu7，成功報名者於

報名截止日後寄發錄取通知信件。請確認電子郵件信箱填寫正確，並於活動時間到場參加。場地空間有限，報名額滿為止（40人）。

(四)活動聯絡人：徐小姐，ncu33441@g.ncu.edu.tw，電話：03-4227151轉33441。

(五)主辦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承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客語教學語言研究發展中心。

四、注意事項：

(一)課程全程實體辦理，免收費用，含午餐（不含交通及住宿費），為響應環保請與會者攜帶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二)為確保學習成效，課程各須達2/3以上參與時數，始能核發時數證明，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卷者，將核發研習時數二日共計12小時

五、參加人員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

六、檢附活動海報電子檔。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桃園美國學校除外)、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桃園美國學校除外)

副本：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02 16:38:42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